

Kunming Dianchi Water Treatment Co., Ltd.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768)

**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副總經理建議免職
及
委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一、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副總經理建議免職

本公告乃由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與其附屬公司合稱「本集團」)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3.51B(2)條作出。

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宣佈，本公司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及副總經理羅雲先生(「羅先生」)因涉嫌嚴重違紀違法接受中共昆明市紀律檢查委員會、昆明市監察委員會調查，董事會認為羅先生已無法履行其在本公司的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及副總經理職務。於2023年2月7日，董事會決議建議免除羅先生之執行董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及副總經理職務(「建議免除羅先生職務」)。

董事會並不知悉羅先生接受調查事宜的詳細情況。據董事會所知，本公司並沒有受到任何調查。

根據本公司章程，上述建議免除羅先生之執行董事職務將自本公司股東於股東大會上以普通決議案方式批准之日起生效，而免除羅先生之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及副總經理職務已經董事會審批同意，自2023年2月7日起生效。

由於本公司無法聯絡羅先生，截至本公告日期，就上述免職事宜，本公司未能取得羅先生與董事會之間並無任何意見分歧的確認。董事會並不知悉其與羅先生有任何分歧。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並不知悉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須予披露的有關建議免除羅先生職務的其他資料，亦無任何其他事宜須提請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及本公司股東垂注。

由於董事會共有三名執行董事(包括羅先生)，羅先生的工作已由其他執行董事負責。董事會確認，董事會的職能及本集團的業務營運並未因建議免除羅先生職務而受到不利的影響。

董事會將根據相關規定就建議免除羅先生執行董事職務之相關事宜作出安排，適時向本公司股東發出通函及召開股東大會的通知。

二、委任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

陳昌勇先生已獲董事會委任為戰略與投資決策委員會委員，自2023年2月7日起生效。

承董事會命
昆明滇池水務股份有限公司
曾鋒
董事長兼執行董事

中國，昆明，2023年2月7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曾鋒先生、陳昌勇先生及羅雲先生；非執行董事宋紅女士、任娜女士及張洋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東方女士、鄭冬渝女士及王競強先生。